



编号: 0137-2018-2021

不符合项报告

企业名称:	四川蓝剑饮品集团有限公司	不符合报告编号:	01
受审核部门: 技术中心		陪同人员: 王梓伊	
不符合事实描述: 查技术中心提供的《美信基地桶装矿泉水灌装工艺(四线)》上“五、测量过程控制”表中“成品水臭氧浓度监控”的质量浓度技术参数要求为 $(0.3-0.5) \text{ mg/L} \pm 0.05 \text{ mg/L}$, 配备的“臭氧浓度检测仪”的最大允许误差为“$\pm 0.05 \text{ mg/L}$”, 测量设备配备不能满足计量要求。 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: <u>7.2.2 测量过程设计</u> 不符合程度: 主要不符合 <u> </u>; 次要不符合 <u>✓</u>; 审核员(签名) <u>张红波</u> 陪同人员(签名) <u>王梓伊</u> 企业部门代表(签名) <u>温群</u> 日期: 2022 年 1 月 4 日			
纠正措施: 经确认, “成品水臭氧浓度监控”的质量浓度技术参数要求 $(0.3-0.5) \text{ mg/L} \pm 0.05 \text{ mg/L}$ 属于书写错误, 标准应改为 $0.3-0.5 \text{ mg/L}$。立即组织人员进行纠正, 并举一反三对类似问题进行统一整改。 企业部门代表签名: <u>温群</u> 审核员签名: <u>张红波</u>			
纠正措施完成情况: <u>企业整改的纠正措施可行。</u> 审核组代表签名: <u>张红波</u> 日期: <u>2022.1.4</u>			

可另附页

